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前进行了事前审查，就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并同意将《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晓宇

张民

阎鹏

韩志红

2023年3月29日